

8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的储备中心2022年度第二批次土地出让公告发布代理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储备中心2022年度第二批次土地出让公告发布代理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西安新友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3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西安新友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6月24日